(上接A22版)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00,000.00	14.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286,777,947.26	85.11%	28,338,260.85	8.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118.25	0.05%		
合计	336,963,065.51	100.00%	28,338,260.85	

(1)组合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0,000,000.00			购地定金,不予计提
合计	50,000,000.0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40,025,497.63	89.77%	27,001,274.88	120,939,888.84	42.17%	5,901,994.44
1-2年	26,876,623.09	4.47%	2,687,662.31	131,289,662.93	45.78%	13,125,966.29
2-3年	929917.6	0.15%	278,975.28	30,179,247.47	10.52%	5,073,774.25
3-4年	29,644,146.98	4.93%	14,822,073.49	108,395.13	0.04%	54,197.56
4-5年	97,460.00	0.02%	77,968.00	392,122.90	0.14%	313,698.32
5年以上	4,015,497.89	0.67%	4,015,497.89	3,868,629.99	1.35%	3,868,629.99
合计	601,589,143.19	100.00%	48,883,451.85	286,777,947.26	100.00%	28,338,260.85

(3)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员工备用金	73,063.90			员工备用金,不予计提
物业、燃气公司等押金	96,096.44			押金,不予计提
苏州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保证金,不予计提
固始县电管局张广供电所	5,000.00			电费,不予计提
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财政专户	3,020.00			保证金,不予计提
丹阳法院	300,000.00			保证金及保全费不予计提
租房保证金	2,000.00			租房水电费保证金
合计	499,180.34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期末其他应收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欠款年限	性质或内容
钱云宝	150,0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江苏明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金陵华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0,000,000.00	1-2年	购房定金
主要欠款单位合计	470,000,000.00		

(六)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分类

存货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58,129,086.86	-	114,697,177.68	-
在产品(半成品)	3,657,619.70	-	3,010,022.89	-
库存商品	131,433,414.99	-	100,111,442.50	-
低值易耗品	438,912.82	-	445,268.40	-
合计	293,659,034.37	-	218,263,911.47	-

2、期末存货无需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七)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一、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7,973,037.85	191,598.88	7,973,037.85	191,598.88
1、子公司投资	-	-	-	-
2、其他股权投资	7,973,037.85	191,598.88	7,973,037.85	191,598.88
二、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	-	-	-
1、对合营企业投资	57,014,956.29	-	75,777,880.80	-
合计	64,987,994.14	191,598.88	83,750,918.65	191,598.88

2、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天津国健医疗设备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35%	35%	525,000.00	191,598.88	-	-	191,598.88
华佗(泰国)有限公司	12.25%	12.25%	281,438.97	281,438.97	-	-	281,438.97
江苏丹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2%	1.32%	7,500,000.00	7,500,000.00	-	-	7,500,000.00
合计			8,306,438.97	7,973,037.85	-	-	7,973,037.85

3、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丹阳市丹祈鱼跃纺织有限公司	25%	25%	375,000.00	492,094.00	2,888.83	-	494,982.83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8%	22.98%	20,000,000.00	26,988,233.79	6,646,671.15	3,356,928.00	30,277,976.94
丹阳中亚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3.68%	3.68%	12,000,000.00	11,718,236.10	-11,841.32	-	11,706,394.78
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7%	6.67%	20,000,000.00	19,632,376.42	903,225.32	6,000,000.00	14,535,601.74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	1.18%	14,400,000.00	16,946,940.49	-	16,946,940.49	-
合计			67,600,705.00	75,777,880.80	7,540,943.98	26,303,868.49	57,014,956.29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天津国健医疗设备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191,598.88	191,598.88	191,598.88	191,598.88
合计	191,598.88	191,598.88	191,598.88	191,598.88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70,321,581.89	86,757,678.45	-	357,079,260.34
	机器设备	126,658,164.56	31,373,896.46	3,844,797.74	154,187,263.28
	运输工具	13,546,237.74	1,569,208.98	358,000.00	14,757,446.72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3,169,083.91	2,145,696.56	29,982.54	15,284,797.93
	合计	423,695,068.10	121,846,480.45	4,232,780.28	541,308,768.27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45,723,015.91	12,651,329.74	-	58,374,345.65
	机器设备	40,914,965.23	12,054,496.53	2,502,251.31	50,467,210.45
	运输工具	8,950,109.70	1,965,027.79	79,127.08	10,836,010.4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9,320,632.35	1,965,997.87	20,444.95	11,266,185.27
	合计	104,908,723.19	28,636,851.93	2,601,823.34	130,943,751.78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	-	-	-
	合计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24,598,565.98	74,106,348.71	-	298,704,914.69
	机器设备	85,743,199.33	19,319,399.93	1,342,546.43	103,720,052.83
	运输工具	4,596,128.04	-395,818.81	278,872.92	3,921,436.3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848,451.56	179,698.69	9,537.59	4,018,612.66
	合计	318,786,344.91	93,209,628.52	1,630,956.94	410,365,016.49

2、本期折旧费28,636,851.93元。

3、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原价为61,730,443.30元。

4、年末无闲置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无减值情况。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明细项目

单位: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70,936,740.35	109,757,296.54	-	180,694,036.89
土地使用权	61,527,835.23	108,119,862.59	-	169,647,697.82
财务软件	130,905.12	128,000.00	-	258,905.12
商标	9,278,000.00	1,509,433.95	-	10,787,433.95
二、累计摊销合计	6,152,355.91	1,623,325.88	-	7,775,681.79
土地使用权	5,798,984.28	1,420,595.10	-	7,219,579.38
财务软件	130,905.12	58,666.67	-	189,571.79
商标	222,466.51	144,064.11	-	366,530.62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财务软件	-	-	-	-
商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64,784,384.44	108,133,970.66	-	172,918,355.10
土地使用权	55,728,850.95	106,699,267.49	-	162,428,118.44
财务软件	-	69,333.33	-	69,333.33
商标	9,055,533.49	1,365,369.84	-	10,420,903.33

(十)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分类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93,889,779.42	99.33%	168,540,388.05	99.30%
1-2年	1,316,577.08	0.67%	1,184,941.54	0.70%
合计	195,206,356.50	100.00%	169,725,329.59	100.00%

2、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期末余额中应付外币余额

单位:元

外币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算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算人民币
美元	272,486.16	6.0969	1,661,320.88	11,746.00	6.2855	73,829.49
欧元	90,621.26	8.4189	762,931.33	-	-	-
日元	4,870,000.00	0.0578	281,344.77	-	-	-
合计	-	-	2,705,596.98	11,746.00	6.2855	73,829.49

(十一)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分类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603,445,512.54	98.43%	170,780,202.57	97.66%
1-2年	9,600,257.20	1.57%	4,100,167.95	2.34%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613,045,769.74	100.00%	174,880,370.52	100.00%

2、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期末其他应付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欠款年限	款项性质
光大证券丹阳中新路营业部	494,865,877.71	1年以内	融入资金款
招行信用证	73,000,000.00	1年以内	招行保证金2300万元质押
江苏金土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12,035,278.15	1年以内	工程款
丹阳市华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825,216.43	1年以内	往来款
丹阳市医用器具厂	6,95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596,676,372.29		

(十二)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吴光明	33,500,000.00	35.26%	30,000,000.00	-	63,500,000.00	50.80%
吴群	61,500,000.00	64.74%	-	-	61,500,000.00	49.20%
合计	95,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25,000,000.00	100.00%

(十三)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52,241,065.35	-	-	152,241,065.35
合计	152,241,065.35	-	-	152,241,065.35

(十四)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7,574,306.79	-	-	47,574,306.79
合计	47,574,306.79	-	-	47,574,306.79

(十五)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年末金额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485,909,107.7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增+,调减-)	15,829,957.96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01,739,065.71
加:本期净利润	75,541,157.81
其他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7,280,223.52

(十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

(1)营业收入

单位:元

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	1,459,428,395.86	1,353,257,230.83
其他业务	5,096,296.14	3,852,396.22
合计	1,464,524,692.00	1,357,109,627.05

(2)营业成本

单位:元

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	885,557,630.74	821,042,848.54
其他业务	2,123,172.40	1,886,424.26
合计	887,680,803.14	822,929,272.80

2、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康复护理系列	840,911,734.36	710,699,374.08
医用供氧系列	383,310,064.54	439,736,446.12
医用临床器械	196,299,400.21	157,923,660.62
小额贷款业务利息收入	38,907,196.75	44,897,750.01
合计	1,459,428,395.86	1,353,257,230.83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康复护理系列	569,922,946.15	489,357,107.54
医用供氧系列	195,478,156.68	233,080,086.20
医用临床器械	120,156,527.91	98,605,654.80
合计	885,557,630.74	821,042,848.54

(十七)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66,666.67
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40,943.98	10,654,610.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586,759.51	-44,113.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益	-243,200.00	-498,650.00
合计	32,884,503.49	10,478,513.34

2、成本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丹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66,666.67

3、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苏州华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374,455.87
丹阳市丹祈鱼跃纺织有限公司	2,888.83	4,254.26
信阳中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484,114.01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46,671.15	8,389,065.11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747,303.31
江苏中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41.32	59,812.08
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3,225.32	-404,394.52
合计	7,540,943.98	10,654,610.12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前文已经披露的有关本次要约收购的信息外,收购人郑重说明: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未采取或拟采取对本次要约收购存在重大影响的行动,也不存在对本次要约收购产生重大影响的事实。

2、收购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3、收购人不存在任何其他对华润万东股东做出是否接受要约的决定有重大影响的信息。

4、收购人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收购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经采取审慎合理的措施,对本要约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所涉及内容均已进行详细审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此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吴光明

年 月 日

财务顾问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尽职调查义务,经过审慎调查,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确认收购人有能力按照收购要约所列条件实际履行收购要约,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丁学东

项目主办人:

杨春晓 徐晟薇

项目协办人:

虞舒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要约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通力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

俞卫锋

经办律师:

陈 臻

陈 鹏

夏慧君

年 月 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1、鱼跃科技工商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

2、鱼跃科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直系亲属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3、鱼跃科技执行董事决定、股东会决议;

4、光大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项目意向函;

5、鱼跃科技将履约保证金已存入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的证明;

6、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起前6个月内鱼跃科技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华润万东股票的情况说明;

7、本次收购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起前6个月内持有或买卖华润万东股票的情况说明;

8、鱼跃科技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审计财务会计报告;

9、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有关各方持有或买卖华润万东股票出具的证明表;

10、鱼跃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及符合第五十条规定的承诺函;

11、《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

12、《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13、商务部反垄断局《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审查函[2014]第137号);

14、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93号);

15、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关于本次要约收购的《财务顾问报告》;

16、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鱼跃科技

地址:丹阳市水关路1号

联系电话:0511-8690 0801

传真:0511-8690 0803

附表

要约收购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华润万东	股票代码	600055
收购人名称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丹阳市水关路1号
收购人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否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是否有一致行动人	否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要约收购目的	履行要约义务 √ 取得或巩固公司控制权 □退市 □ 其他 (请注明)		
要约类型(可多选)	全面要约 √ 部分要约 □ 主动要约 □@强制要约 √ 初始要约 √ 竞争要约 □		
预定收购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数量:104,949,000股 比例: 48.49%		
要约价格是否符合《收购办法》规定	是 √ 否 □		
对价支付方式	现金对价 √ 证券对价 □ @现金对价与证券对价任选其一 □ @现金对价与证券对价二者结合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未来12个月,收购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华润万东发展需求确定是否增持其股份		
收购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收购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要约收购报告书及其附表。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吴光明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新华龙 公告编号:2015-004

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2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路一段50号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6,136,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郭光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王德志、王瑞琪、姚长辉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郭书山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高文重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续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136,500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股东、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续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和平广场支行续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136,500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和平广场支行续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136,500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续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公司股东、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续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3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和平广场支行续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4	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和平广场支行续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5	关于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6	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2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锦州新华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郭光华、秦丽婧回避表决;

第4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郭光华、秦丽婧回避表决;

第6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锦州新华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郭光华、秦丽婧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勤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鹤、孙庆勇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15-009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工程”或“公司”)于2015年2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06)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公司2015年2月13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签订《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BJ00150)

2、存款币种:人民币

3、金额:43000万元

4、本金及利息:招商银行向存款人提供本金及保底利息的完全保障,并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其中保底利率为2.6%(年化),浮动利率范围0或2.00%(年化)

5、存款期限:89天

6、认购期:2015年2月12日至2015年2月13日

7、起息日:2015年2月13日

8、到期日:2015年5月13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

公司2015年2月13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订《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2、产品简码:TGG150202

3、产品期限:88天

4、认购日期:2015年2月13日

5、产品成立日:2015年2月16日

6、产品到期日:2015年5月15日

7、预期年化收益率:4.75%,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

8、本金保证:保证

9、产品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 公司财务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额为45000万元(含本次交易)。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签订的《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2、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订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鲁丰环保 公告编号:2015-015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2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2月15日–2015年2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5日下午15:00至2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主持人:公司董事于荣强先生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338,363,1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245%。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股份336,472,4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204%。

(2)网络投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890,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41%。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971,9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7%。

2、本次会议股东无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的情况。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出售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同意338,338,23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6%;反对24,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947,0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31%;反对2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6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孙冲、王晏平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相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